新聞稿主(標)題:職場暴力母免驚!勞動部提供預防方法

那種行業的勞工比較容易遭受職場暴力(職場不法侵害)?您有遭受職場暴力的經驗嗎?依據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(勞安所)調查發現,受僱於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的勞工過去 1 年曾遭受肢體、言語、心理或性騷擾的比例最高,因此,勞安所進行醫院與社工機構的職場暴力調查研究,希望研擬改善建議供上開單位參考。

研究結果發現醫院員工曾經親身遭遇肢體暴力比率較高約有 18%,而在心理暴力的經歷方面,醫院員工(50%)與社工(45%)比率大致接近。加害者身份以「病人/客戶本人」、「服務對象/案主親友」居多;多數受害者認為遭受心理暴力很平常,且事後多「未採取任何行動」,甚至對「舉報暴力事件」的反應很消極。在職場暴力認知方面,對<<職業安全衛生法>>或服務機構所制定「職場暴力相關規定」不瞭解者約有四成以上。

勞安所參考國外(美、英、日)職場暴力指引、勞動部「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指引」與衛福部「危害醫院急診醫療安全之應變流程指引」,同時根據問卷與專家訪查醫院與社工機構的結果與建議,研訂「醫院職場暴力預防指引」與「社工機構職場暴力預防指引」,指引內容已放在本所網站「職場暴力高風險行業危害調查與預防策略之研究」報告中,連結網址如下http://www.ilosh.gov.tw/wSite/ct?xItem=3131&ctNode=278&mp=11。該指引已融合「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」第11條規定的雇主應辦理事項以及國家標準CNS15506之管理模式,除了建議事業單位對任何職場暴力都應採用零容忍的政策外,並依照事業單位的規模與職場暴力風險等級,自行採取妥適的控制措施,另外,指引中也針對「預防暴力事件發生」、「事件發生時的處置」、「事件發生後的調查與檢討」等三個階段提出應採行措施之建議,以提供事業單位運用。